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自然科學教育學系公告

115 年 9 月 23 日

主旨：實施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「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自然科學基本知能分級鑑定」紙筆測驗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學生基本能力鑑(檢)定辦法及自然科學基本知能分級鑑定實施要點辦理。
- 二、實施目的：為增加本校學生就業競爭條件，及提升其自然科學基本知能。
- 三、實施對象：本校學生皆可報名參加。
- 四、報名時間：115 年 10 月 1 日（星期四）起至 10 月 31 日（星期六）止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欲報名參加鑑定的學生，請先至行政大樓 2 樓出納組辦公室前面的自動繳費機繳交費用 150 元後，再以自動繳費機收據為憑據，至自然科學教育學系辦公室（科學館 307 室）用電腦填寫報名表辦理報名登記。
- 六、舉辦時間：115 年 12 月 1 日（星期二）15 時 30 分。
- 七、本系自然科學基本知能分級鑑定評量表如下：

內容	紙筆測驗				總分
	化學	生物	物理	地球科學	
分數	50	50	50	50	200

八、鑑定程序表如下：

項 目	日 期	時 間	備 註
自然科學 基本知能	115 年 12 月 1 日 (星期二)	報到： 15:30 ~ 15:45 筆試： 15:50 ~ 16:50	1. 考場及考生座位表於 115 年 11 月 25 日（星期三）公佈於科學館三樓自然系公佈欄。 2. 如因故延期辦理或取消，統一於 115 年 11 月 25 日（星期三）公告，取消辦理則通知退費。

九、依據評量表評分，分甲級及優級 2 級，由學校頒發各級證書。

1. 甲級：總分 120 至 169 分。
2. 優級：總分 170 分以上。

十、通過甲級以上者頒發獎金 150 元。